



2010年英國書市

蔡明燁 ◎ 英國里茲大學傳播研究所研究員
文 字 工 作 者

從小我們就常說「這是一個科技日新月異的時代」，沒錯。但是因為一項新科技從它的發明到被實際應用到日常生活之中，往往不是一朝一夕，所以有時候新科技所帶來的徹底變化明明已經兵臨城下，而我們竟然不知道革命已經發生了！例如行動電話早在1973年即已問世，但那時候並沒有太多人注意到它的存在，孰知曾幾何時，行動電話幾乎已經成了人手一支的生活必需品？又例如電子郵件email，我還記得1991年剛來英國唸書的時候，被告知說可以向系上申請一個email帳號，丈二金剛摸不著頭腦，很難理解那到底是個甚麼玩意兒，而且申請到之後也不覺得怎麼方便使用，還是寫信、打電話、傳真比較快，那能料想得到二十年後的今天，這個世界好像沒有email根本就不可能運轉了呢？

新科技對現代生活革命的速度與程度令人嘆為觀止，而我在總結2010年的英國書市之際，之所以會想到從行動電話與email寫起，便是因為我覺得將來有一天，當我們驀然回首整個出版市場的發展歷程時，很可能將會發現2010年原來是非常具有革命性的一年。

數位出版、電子書和閱讀載體的e化現象，當然並非今年才開始的新聞，可是直到2010年之前，這類產品主要還是被當成科技鮮事來報導，文化評論人或許偶爾會在文章中憂心忡忡地點上一句：「新科技對傳統閱讀習慣及出版文化的影響尚有待觀察。」諸如此類，不過基本上說來，你可以感覺到重量級的文化人和各種典型的愛書人並未真的對數位革命抱持太大的興趣。

然而隨著蘋果電腦（Apple）在2010年4月推出iPad，以及亞馬遜（Amazon）在2010年暑假推出新型的Kindle，不僅讓數位化閱讀載體迅速成為2010年英國最搶手的聖誕禮物，連英國文化界的評論趨勢也已產生了相當明顯的變化，例如我已經連續在好幾個有關「閱讀」及「出版」的專題報導中，發現原本對電子書嗤之以鼻的作者們，坦承當他們開始使用iPad或Kindle之後，已經改變了先前既有的偏見，甚至成了新載體最忠實的擁護者——當一項新科技開始拓寬市場，廣泛被社會大眾所接受（據說iPad甫推出就在八十天內售出了三百萬臺，而第三代Kindle則是2010年下半年最熱門的新產品），如果與此同時，這項科技也開始深入了社會菁英的心扉，那麼此一科技對現有生活／文化／經濟模式的革命性影響，無疑已將是一觸即發、指日可待的了。

電子型閱讀載體在未來幾年內究竟會對傳統出版市場造成怎樣的衝擊，所相關者涉及讀者、作家、出版社、書店業者、數位科技的持續開發、應用，乃至整體文化創意產業與市場的

運作、整合等問題，我自付沒有才能憑一己之力思考周全，不過閱讀載體的科技產品既然已經在今年展露出了驚人的潛力，那麼在這篇總結 / 回顧式的報導專文中自然不可略過不提，甚至應該當成2010年英國書市最重要的議題來探討，因此我決定將文章分成三個部分，第一部分我將以親身經驗來討論Kindle對英國出版界所具有的可能性意義；第二部分我將試圖分析iPad及其他相關發展對出版社既定作業的挑戰；第三部分則將回歸到出版物的內容本身，概略介紹一下今年最受矚目的小說，以及幾個大型文學獎的得主。

❖ Kindle旋風的意義

外子格雷和我都是屬於中庸趨保守型的讀者，也就是說以閱讀習慣而言，我們雖然不會刻意排斥新科技，但我們通常相當安於現狀，並不會為了改變而改變。

基於工作和興趣的雙重需求，我們的閱讀量很大，也長時間使用電腦。幾年前當我們開始聽到有關電子書、數位出版的消息時，我們並不是很關心，因為我們覺得自己平常盯著電腦螢幕的時間已經夠多了，很難想像連看書、看報都得仰賴電腦的樣子！更何況我們喜歡手裡捧著書本的感覺，也喜歡紙版印刷品的隨意性，床上、陽光下、火車裡、咖啡廳，書本哪兒都可去得，哪兒都可讀書，再說我還有在書上劃線、做筆記的習慣，也因此當我們從電腦上下載了各種檔案之後，我還是習慣將它們列印出來之後再加以研讀，可見我們對「紙本」情有獨鍾，從來不覺得新的閱讀科技對我們具有任何吸引力——直到一個月以前，我們忽然發現了Kindle。



· 亞馬遜 (Amazon) 在2010年暑假推出的第三代Kindle，不僅成為英國最搶手的聖誕禮物，也使英國文化界改變了對電子閱讀載體的偏見，看來數位科技對出版市場的革命性影響將一觸即發了！（攝影者/蔡明輝）

我們非常驚訝於Kindle的質感跟傳統書籍這麼相似，既可以隨身攜帶，閱讀介面也彷彿「紙本」，而不像電腦螢幕，事實上，做為一名讀者，我們完全不需要改變自己的閱讀習慣——我私心裡認為，這一個特點應該是新型Kindle之所以會在英國颯起偌大旋風的主要原因！畢竟人是習慣的動物，現代生活中已經有太多讓我們不得不去面對、去適應的挑戰，因此在私人領域裡，每個人對自己既有的生活習慣都是最堅持的。舉一個類似的例子來說，英國政府早在1990年代就有推展數位電視的規畫，不過起步很艱難，大部分

的民眾根本沒有意願更換電視機，或者改裝一堆有的沒有的東西，所以雖然大家都知道政府預計在2010年全面數位化，但整個1990年代期間，大部分的英國家庭對走向數位電視的政策是毫無準備的，直到1999年，BBC研發出了一種新的數位解碼器叫做Freeview，價格合理，而且最重要



的是，只要買了一臺Freeview，回家之後接上家裡的電視機，馬上就可以免費收看傳統電視之外的好幾十個數位頻道，也就是說，民眾並不需要刻意去「改變」自己的收視習慣，而能以最簡便的方式在既定的習慣之外獲得許多額外的選擇，於是短時間內Freeview的銷路扶搖直上，英國廣播電視全面數位化的步調也突然得以加速進行，不知不覺間，果真在今年達到了既定目標。

我相信Kindle的出現跟Freeview的研發有某種異曲同工之妙，它似乎能讓讀者在改變最小的情況之下獲得許多額外的便利，例如它幾乎可以把你所想要看的每本書籍都容納進去，從前我和格雷每次出門端視時間長短，往往得攜帶數本、十數本甚至數十本書，但有了Kindle之後，行李箱裡的書本數量將可驟減，而當我們抵達目的地之後，如果臨時發現需要什麼書籍，也可以透過Kindle在網上購買，幾秒鐘後便可下載閱讀。對我們來說，這是Kindle最大的優勢，至於其他的特色在此就不贅述了，因為我真正的目的並不是要介紹這項產品。

英國出版社對Amazon的觀感不一而足，不過對Kindle的接受度卻算相當高，可能正是因為Kindle與傳統書籍相當近似的關係，對出版社來說，Kindle的出現只是多了一個閱讀載體，只要出版品能夠與之相容，將來可以透過它增加一個發行、傳輸、下載的管道，則Kindle的大行其道對英國出版社的營運未嘗不是一個加值性的發展？因此我們發現今年英國已有極大比例的書籍開始銷售電子版，連雜誌型讀物如《經濟學人》週刊（*The Economist*），經過了一年多的籌劃之後，也開始推動Kindle和iPad版，讀者必須成為正式訂戶才能享有下載電子檔案的權利，而且訂費與紙版期刊相去不遠，所以電子版的發行並非以廉價取勝。據說Kindle版跟紙版刊物還是很像，可是iPad版的閱讀感受卻更超越紙版讀本，這是因為iPad的功能與設計品質所致。

✧ iPad與其他出版走向

如果Kindle的暢銷象徵著既有閱讀和出版模式的擴大與延伸，那麼iPad所帶來的思考面向卻可能複雜多了，而這牽涉到iPad的研發技術，因為我對數位科技一竅不通，不敢托大，只能就我所知道的事實、現象與辯論照本宣科，做一個整理與報導。

今年引起最多迴響的電子書都是與iPad結合的版本，而且都是圖文並茂的非小說讀物，包括Touch Press所出版的《太陽系》（*The Solar System*）、義高曼（David Eagleman）的《為什麼網路事關重大？》（*Why the Net Matters?*），以及著名作家、喜劇演員兼電視節目主持人史蒂芬·富萊（Stephen Fry）的自傳*MyFry*。

《太陽系》電子版之所以備受好評不證自明，一來因為圖案的品質和印刷效果兩相對照簡直今非昔比，二來因為電子書可以透過點選功能進行搜索與連結，因此比起傳統介紹宇宙星系的書，電子書自然是更加有趣動人，而且內容豐富。至於《為什麼網路事關重大？》以及*MyFry*，則都在針對數位媒材的設計與使用上顯出了更上一層樓的企圖心，例如這兩本書都打破了傳統書籍的寫作與閱讀順序，富萊的自傳讓讀者可以根據對不同主題與人物的興趣決定閱

讀比重，而《爲什麼網路事關重大？》分成八章，每章可各自獨立，在iPad的介面上，一邊是文字，另一邊是插圖、照片、動畫與3D模型，可由讀者隨意操作，作者義高曼甚至拍了一段影片放在YouTube上面，指導讀者如何充分運用這本全盤數位化的新書。

基於對上述幾部電子書的熱烈反應，據傳近來已有幾家出版社開始思考新的出版策略，例如Profile Books正在發展一種數位工具，可以幫助他們判斷讀者對人物名字及標題的喜好；Macmillan也在發展一種新產品，可以幫小說的重要場景提供音效；還有出版社正在思考如何透過電子書，將各種有關藝術、歷史、思想等研究的複雜訊息視覺化、活潑化，以求開拓新的讀者群；另外像Faber出版社，甚至開始考慮將創作的版權執照化，也就是說不再只單純買賣一本書的版權，而採取類似好萊塢電影的商品化模式，將書中人物的某項特色數位化、具象化之後，再當成執照一樣販售或租借出去，舉例來說，某部暢銷小說人物的口頭禪，將有可能變成語音信箱、手機鈴聲或者賀年卡，讀者甚至可以在市面上買到該小說人物日常使用的某項產品……。

對我個人來說，上述種種數位出版的發展趨勢雖然很新奇，卻不特別具有吸引力，就好比今天英國的數位電視雖然已有多項互動功能，不過做爲一名電視觀眾，我的收視習慣大致上卻仍是被動的，數位電視只是給了我較多的選擇頻道，並未改變我的收視習性；同樣的，做爲一名讀者，我很難想像自己將會因爲電子書的嶄新功能而改變自己的閱讀興趣和習慣，雖然值此數位時代，一本書的外在型式固然有著從前所意想不到的重要性，但更重要的部分終究還是它的內涵。

✧ 2010年的重要小說

談到了書籍的內涵，容我在本文最後簡介一下2010年度的重要小說：首先，英語小說圈最大的盛事，無疑是美國作家法蘭森（Jonathan Franzen）的力作《自由》（*Freedom*）。法蘭森在2001年出版了長篇巨著《矯正》（*The Corrections*），聲名大噪，睽違九年之後再度出版《自由》，一般咸認寶刀未老，甚至可謂青出於藍，奠定了法蘭森在當代美國小說界的天王地位。

《自由》和《矯正》一樣，都是以家庭史爲經緯的大美國小說，描寫不快樂的伯格蘭一家（The Berglunds）彼此間的親情、背叛與互動，由他們的生命旅程來反映美國社會20世紀的變遷，直至進入21世紀。書評家指出，法蘭森的功力使這一群個性乖張的小說人物充滿了人性與深度，更讓讀者們從書中看到了對一個國家與時代的觀照，因此法蘭森成爲今年《時代》雜誌（*Time*）的封面人物，被視爲和納伯寇夫（Nabokov）、厄普岱克（Updike）、沙林傑（Salinger）等人並駕齊驅的重量級作家。

其次，和往年一樣，今年英國的小說出版可以透過兩個大型文學獎來概括，一個是柑橘小說獎（Orange Prize for Fiction），另一個是曼布克文學獎（Man Booker Prize），兩位得主都是老牌作家。



2010年的柑橘獎落在女作家金索爾夫（Barbara Kingsolver）的身上，作品《失落的片段》（*The Lacuna*）具有強烈政治色彩。書名的選取可謂含意深遠，一方面讀者必須透過各種蛛絲馬跡釐清小說的架構，彷彿在書中尋找失落的片段，以便兜出一個故事的梗概，另一方面小說似乎在影射美國社會對某些政治歷史的刻意抹殺，讓這些史實猶如失落的片段。

小說主人翁是作家哈里森·薛波德（Harrison Shepherd），父母離異之後從美國回到墨西哥，和政治激進份子成了好朋友。小說開頭的敘事者是一名虛構的男孩，後來轉由哈里森接手，但先是藉著哈里森的日記，後來透過報上文章與書信來傳達，這些材料的編纂者起先是個謎，到全書最後才向讀者揭曉他與敘事者的關係。金索爾夫旨在探討二次大戰之後美國意識形態的型塑過程、帝國主義對墨西哥社會的影響，以及藝術與政治之間的微妙關係。

曼布克獎今年則由著名的廣播人兼小說家傑克森（Howard Jacobson）摘下桂冠，小說《芬克勒習題》（*The Finkler Question*）有點像是美國作家菲利浦·羅斯（Philip Roth）思考猶太人身份認同的作品，不過加入了很多英國黑色幽默的成分在內，故事圍繞著三名老朋友——特利斯羅夫（Julian Treslove）、芬克勒（Sam Finkler）與賽夫斯克（Libor Sevcik），其中特利斯羅夫與芬克勒有瑜亮情結，賽夫斯克則是特利斯羅夫和芬克勒在學時的老師。中年的特利斯羅夫從未結婚，生有兩個孩子，卻很少見到他們，他剛剛被BBC解雇，鬱鬱寡歡，有一天三個人賽夫斯克的小公寓裡聚會，特利斯羅夫私下很羨慕芬克勒與賽夫斯克，因為他覺得他們兩人很親近，不僅同為猶太人，而且都是鰥夫。在回家的路上，特利斯羅夫受到襲擊，不知怎的讓他將之視為反猶太人的舉動，從此開始認真探討「芬克勒習題」，企圖回答認同、正義、愛、老化，以及身為21世紀的猶太人究竟有何意義等問題。

在時間的長河中，在這個科技日新月異的時代裡，我真的不知道未來幾年的出版趨勢將會如何發展。當傑克森思索著「芬克勒習題」的同時，2010年逼著我們去面對的卻是Kindle和iPad的出版習題。